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0-006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50,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德赛西威	股票代码	0029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章俊	林洵沛	
办公地址	广东省惠州仲恺高新区和畅五路西103号	广东省惠州仲恺高新区和畅五路西103号	
电话	0752-2638669	0752-2638669	
电子信箱	Securities@desay-svautomotive.com	Securities@desay-svautomotiv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立足三十多年专注于汽车电子的技术、经验和客户积累,展望未来智能驾驶、智慧交通、智慧城市蓝图,公司做了全面的产品布局。公司聚焦于智能座舱、智能驾驶和网联服务三大业务群,提供以人为本、万物互联、智能高效的整体出行方案,以智能汽车为中心点,参与构建未来智慧交通和智慧城市大生态圈。

1、智能座舱
公司的智能座舱产品融合了车载信息娱乐系统、驾驶信息显示系统、显示终端、车身信息与控制系统等系统,打造以人为中心的智能出行空间,提供基于自动驾驶等级的智能关怀、高效安全的解决方案。
2、智能驾驶
从低速泊车场景到高速自动驾驶场景,从低级别的智能驾驶辅助逐步到实现完全自动驾驶,从解放脚到解放眼,提供智能、安全、高效的解决方案,最终将人从驾驶中完全解放出来。
3、网联服务
提供安全、有温度的智联汽车产品与增值服务,构建万物互联、高效协同、高度定制化的服务体系。
(二)经营模式
汽车行业正往智能网联、共享化的方向发展,汽车电子产品将面临越来越复杂化、多样化的要求,公司基于多年的核心技术积累和丰富的产品经验,结合行业和客户等方面的资源优势,打造上下游相互依存、共同发展的生态圈,为客户提供专业、创新、智能、有竞争力的汽车电子产品和服务。现公司主要业务形态为前装业务。
(三)行业发展情况
2019年,中国乘用车市场持续调整,汽车行业整合速度加快、竞争更加激烈。即便如此,汽车行业还是持续向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共享化发展,汽车行业正面临着大变局。
2020年2月份,国家11部委联合发布《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文件提出,到2025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基础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网络安全体系基本形成。中国智能汽车产业将进入新一轮快速发展周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5,337,242,510.09	5,408,740,070.88	-1.32%	6,010,300,84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146,872.91	416,121,317.24	-29.79%	616,444,98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2,455,773.85	358,171,809.99	-40.68%	615,885,15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130,355.02	735,833,606.72	-45.76%	646,203,029.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76	-30.26%	1.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76	-30.26%	1.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3%	10.86%	-3.73%	41.37%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6,347,996,095.36	5,677,321,695.40	11.81%	6,221,162,26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15,660,092.80	3,972,350,861.46	6.13%	3,720,403,742.3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02,960,808.80	1,268,346,515.91	1,274,450,237.82	1,791,484,94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540,446.90	58,696,471.95	40,499,664.52	149,410,28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629,644.83	29,786,353.35	11,687,675.18	154,352,10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51,542.88	-12,890,197.98	68,203,797.47	225,865,212.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5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德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30%	320,625,000	320,625,000		
惠州市威永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0%	34,093,125	34,093,125		
惠州市威永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9%	26,921,812	26,921,812		
深圳市神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9%	20,278,700	0		
惠州市恒永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	17,206,875	17,206,875		
惠州市威永昌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0%	15,935,063	15,935,063		
惠州市威永盛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	12,718,125	12,718,1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18%	6,495,428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4%	5,147,316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其他	0.55%	3,040,64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德赛集团、威永德、威永杰、恒永威、威永昌、威永盛6名股东之间、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除前述6名股东之外的4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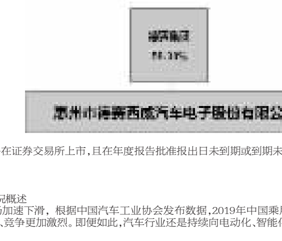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宏观经济及行业情况概述
2019年,中国乘用车市场加速下滑,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数据,2019年中国乘用车产量和销量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9.2%和9.6%。汽车行业整合速度加快、竞争更加激烈。即便如此,汽车行业还是持续向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共享化发展。汽车行业正面临着大变局。
(二)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在严峻的市场环境下,公司发扬奋斗精神,在外积极开拓市场,加强与客户、供应商和其他伙伴的合作;在内坚持新技术研发投入,加快新产品的落地,从组织管理、质量管理、精益制造等多方面入手,全面优化企业经营,提升公司竞争力。2019年下半年,随着公司新项目、新产品的量产及规模化,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快速回升,2019年下半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0%、净利润同比增长47%,其中2019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3%、净利润同比增长92%,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3.37亿元,在中国乃至全球车市下滑的大环境下,实现了稳定发展,各项业务顺利推进,公司发展战略逐步落地:
1. 业务开拓
客户结构优化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重点之一,2019年公司积极开拓业务,成功突破了一汽丰田、长安福特、雷克萨斯、DAF等新客户,并获得一汽-大众、上汽大众、广汽丰田、吉利汽车、广汽乘用车等众多优秀车企的新项目订单。以欧美系、日系和自主品牌为核心的客户结构更加稳健。
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是公司始终坚持的方向,是客户长期信任的基石。2019年公司获得"广汽传祺品牌推广奖"、"吉利汽车2019年度卓越奖"、"上汽集团乘用车公司杰出服务供应商"、"上汽通用汽车技术创领奖"、"长安马自达优秀供应商"、"一汽红旗新高尚?旗帜奖"、"奇瑞商用车捷途质量突破奖"。2019年,公司获得新项目订单年化销售额超过70亿元,涵盖智能座舱、智能驾驶、液晶仪表等新产品以及车载信息娱乐系统等传统业务,新产品的产量及订单量持续提升。
2.技术研发
在技术变革的时代,研发投入更为重要,公司基于三十多年来的技术积累,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2019年公司研发投入6.56亿元,占比销售额12.29%,公司研发人员占比达到41.46%。2020年1月,公司通过了ASPICE CL2(汽车行业软件过程改进和能力评估模型二级)国际认证,标志着公司在汽车领域的软件开发能力与国际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3.产品群
公司着力打造一个全面的、组合的、系统的、丰富的产品及服务体系,围绕智能座舱、智能驾驶和网联服务三大产品线,搭建智能出行解决方案的提案能力。2019年,公司按计划推进产品群搭建,进展如下:
(1)智能座舱
报告期内,公司的多屏智能座舱产品已在理想汽车、长安汽车和奇瑞汽车的车型上配套量产,并获得广汽集团、长城汽车、长安汽车、奇瑞汽车和天际汽车的新项目订单。2019年6月,公司在上海CES上发布了智能座舱3.0版本,推出基于自动驾驶L3环境下的"泛社交"互中心的智能座舱理念。
随着车载显示屏的大屏化及高级科技化需求的快速提升,公司的显示模组及系统业务亦获得良好发展,在报告期获得一汽-大众、上汽大众、吉利汽车、广汽乘用车、上汽通用五菱等车厂的新项目订单,量产规模及订单规模逐步提升。
公司在液晶仪表有国内领先的技术积累,获得众多客户的认可。2019年公司获取了包括比亚迪、广汽乘用车、吉利汽车、长城汽车、奇瑞汽车等众多车厂的新项目订单。
信息娱乐系统作为公司长期以来的核心业务,具备国际领先的竞争力。根据全球知名的市场调查机构IHS公司发布的报告显示,2019年德赛西威的信息娱乐系统产品销量排名全球第15名,在国内自主品牌排名第1名。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广汽丰田、一汽丰田、雷克萨斯、一汽大众、长安福特、DAF、广汽乘用车、吉利汽车等优秀车企的新项目订单。
(2)智能驾驶
公司自2016年成立智能驾驶辅助事业单元以来,自主研发的新产品快速落地,多种ADAS产品已实现规模化量产,新产品销量与订单量加速提升,2019年ADAS产品销售额同比增长超过100%。
公司已量产的全自动泊车系统被广东省电子信息行业协会认定为国内领先技术,荣获"2019融合型全自动泊车一铃轩奖",并在国内领军车企获得下一代全自动泊车和代客泊车产品的平台化项目定点;L3级别自动驾驶域控制器将在2020年于小鹏汽车的车型上配套量产;360度高清环视系统和T-Box产品已在多个车型上配套量产,公司的软件定义车载模拟数字广播接收技术获得广东省电子信息行业协会认定为国内领先技术;V2X产品(车路协同)获得合资品牌车企的项目定点,计划于2020年量产;77G毫米波雷达获得自主品牌车企订单。
2019年12月,公司获得新加坡M1自动驾驶牌照,德赛西威的测试车获得在新加坡特殊区域公共道路行驶的资格。
(3)网联服务
尽管全球车市销量不容乐观,但车联网市场预期仍将会蓬勃发展。公司于2018年组建车联网团队,现已自主掌握云端在线升级技术、网络安全技术、大数据分析及应用技术等核心技术,目前已获得一汽-大众、长安马自达、奇瑞捷豹路虎、奇瑞商用车等客户的车联网平台、OTA、网联软件系统等项目,商业化落地逐步实现。2019年,公司荣获"车联网十年汽车电子驰名商标"。
4.共享合作
面对出行变革的不确定性挑战和高度复杂化的技术要求,需要全行业乃至跨行业的开发合作、协同共享。德赛西威始终拥抱开放的商业模式整合各方资源,与客户、供应商、知名高校、产业联盟和互联网知名企业等多方合作伙伴共同成长。
报告期内,公司与富奥、一汽投资一设立合资公司,进行更深度的全面合作与协同共享;与一汽集团、天际汽车、奇瑞雄狮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在智能网联汽车领域进行合作;与四维图新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在自动驾驶地图及智能网联等领域进行深入合作;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联合建立网络安全实验室;并购德国先进天线公司ATBB公司,在技术、市场和国际化制造服务能力等方面进行协同提升;参股智能驾驶空中创业公司Momenta与纽劢科技并在智能驾驶领域进行合作。
5.经营优化
进步永无止境,变化是进步的根本所在。2019年,公司制定了"成为出行变革的首选伙伴"的新愿景,发布了面向未来的新组织架构,设立智能座舱、智能驾驶和网联服务三大业务单元,提升内部协同,聚焦产品与服务,为公司下一发展阶段做好准备;在质量管控、精益制造、研发体系、成本控制、物流供应、人才培养等多方面展开自我检讨和改善提升,多维度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2019年8月,公司荣获"全国质量奖",是对公司实施卓越经营并在质量、经济、社会效益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的认可;2019年12月,公司获得"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认证,该认证是由国家工信部主导的对国内企业工业设计的最高级别机构资质认证,标志着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的工业设计能力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除此之外,2019年公司还获得"2020年度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奖"、"中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百强"、"第十六届全国百家优秀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及"优秀智能汽车服务商"、"2019智能网联汽车领军企业"、"2019年度车载信息服务产业应用联盟(TIAA)先进单位"、"年度十大知名品牌"、"高工智能汽车金球奖--液晶仪表供应商、自动泊车方案国产供应商"等奖项。
6.规范治理
公司持续提升规范治理,关注股东利益及回报。2019年6月,公司获得深交所2018年度信息披露考核最高等级A级。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车载信息娱乐系统	4,032,158,971.08	321,363,070.00	23.77%	-10.53%	-27.39%	-2.2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92,126,152.74	应收票据	499,320,628.18
		应收账款	1,292,805,524.5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31,356,769.95	应付票据	263,898,612.86
		应付账款	867,458,157.09

2)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2019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年1月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9,641,390.41	629,641,390.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58,904.11	-4,458,904.11	
应收票据	499,320,628.18	-482,780,693.08	16,539,935.10
应收款项融资		481,910,170.18	481,910,170.18
其他应收款	17,274,035.68	-8,836,321.01	8,437,714.67
其他流动资产	1,794,308,684.96	-616,346,165.29	1,177,962,519.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842,064.16	-69,842,064.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803,724.21	57,803,724.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212,269.33	36,212,26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588,020.12	-3,495,510.97	85,092,509.15
其他综合收益	1,172,900.81	2,383,165.58	3,556,066.39
盈余公积	184,296,690.39	1,742,472.99	186,039,163.38
未分配利润	1,166,833,146.30	15,682,256.94	1,182,515,403.24

② 2019年1月1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311,087,335.19	摊余成本	311,087,335.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629,641,390.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58,904.11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499,320,628.18	摊余成本	16,539,935.10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81,910,170.18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292,805,524.56	摊余成本	1,292,805,524.56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7,274,035.68	摊余成本	8,437,714.67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类资产)	1,774,950,000.00	摊余成本	1,158,603,834.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可供出售类资产)	69,842,064.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7,803,724.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6,212,269.33
应付票据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263,898,612.86	摊余成本	263,898,612.86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867,458,157.09	摊余成本	867,458,157.09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68,991,334.57	摊余成本	68,991,334.57
预计负债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315,507,976.28	摊余成本	315,507,976.28

③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年1月1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311,087,335.19			311,087,335.19
应收票据	499,320,628.18	-481,910,170.18	-870,522.90	16,539,935.10
应收账款	1,292,805,524.56			1,292,805,524.56
其他应收款	17,274,035.68	-8,836,321.01		8,437,714.67
其他流动资产	1,774,950,000.00	-616,346,165.29		1,158,603,834.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3,895,437,523.61	-1,107,092,656.48	-870,522.90	2,787,474,344.23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58,904.11	-4,458,904.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9,641,390.41		629,641,390.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842,064.16	21,370,205.17	36,212,269.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总金融资产	4,458,904.11	640,024,550.46	21,370,205.17	665,853,659.74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481,910,170.18		481,910,170.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842,064.16	-69,842,064.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0	2,803,724.21	57,803,724.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69,842,064.16	467,068,106.02	2,803,724.21	539,713,894.39
B. 金融负债				
a. 摊余成本				
应付票据	263,898,612.86			263,898,612.86
应付账款	867,458,157.09			867,458,157.09
其他应付款	68,991,334.57			68,991,334.57
预计负债	315,507,976.28			315,507,976.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1,515,856,080.80			1,515,856,080.80

④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870,522.90	870,522.90
应收账款	71,853,825.21			71,853,825.21
其他应收款	25,114,344.66			25,114,344.66

3) 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并购子公司:2019年3月,本公司出资收购德国ANTEBB Holding GmbH,占其100%股权,ANTEBB注册资本为10万欧元,主营业务为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移动有源多频带天线、电缆组件和相关电子产品和提供相关服务。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0-008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形式发出,并于2020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TAN CHOON LIM(陈春霖)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6)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0-007)。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李春歌、梅涛、曾学智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年公司整体运营良好,关键指标达成情况如下:
1、销售:53.37亿元,同比下降1.32%;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2亿元,同比下降29.79%;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5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10,000,000.00元。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总结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姜捷、李兵兵、白小平、夏志武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表决结果:通过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总结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20-010)。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20-011)。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等合作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30亿元(不含保证金)的银行授信,在该金额内,授信融资可分多次办理及循环使用,不管发生额是多少,累计余额不超过其授信限额均视为本次议范围。具体融资事项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日常审批。如果实际经营需要超出上述授权范围,则超出部分需另行履行审批程序。
提议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谭伟恒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有效。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十四)《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同意将上述第一、二、三、五、六、十、十一、十二项议案提请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且独立董事对第六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三、备查文件
1、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0-009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形式发出,并于2020年4月27日在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长罗仕宏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年报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年报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6)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0-007)。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的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时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实事求是,客观公正。今后,公司须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执行情况的核查,不断修订、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努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0-010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总结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因为生产经营的需要,2020年4月27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总结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结以及对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总结
公司因为生产经营的需要,2019年度与各关联方发生了关联交易,具体关联交易的种类和明细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年度实际	2019年度预计
深圳市德赛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	
惠州市蓝微新源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9,622.64	1,000,000.00
	接受劳务	0	
深圳市德赛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2,000.00	
惠州市德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82,524.27	
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45,960.96	
惠州德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41,120.02	
广东德赛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225.60	
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874,865.63	50,000,000.00
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模具款	3,614,030.00	
惠州市德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833,890.83	8,000,000.00
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187,513.14	6,000,000.00
信华精机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10,965.10	12,000,000.00
信华精机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合计		72,554,718.19	77,000,000.00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上述与深圳市德赛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72,000.00元,与惠州市德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交易582,524.27元,与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交易245,960.96元,与惠州德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交易141,120.02元,与广东德赛集团有限公司交易2,225.60元,与惠州市德赛进出口有限公司实际交易金额超出预计部分5,187,513.14元,以及与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实际交易金额超出预计部分6,488,895.63元均不需要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公司2019年度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真实、合法、有效,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2019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特别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公司已采取有效措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二、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
(一)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交易金额预测
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采购商品	塑胶产品	市场价格	5,100
惠州市德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担任监事、董事的公司	采购商品	自动化设备	市场价格	300
惠州德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接受劳务	委托加工	市场价格	100
惠州市德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监督	市场价格	180
合计					5,68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 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7月21日,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各类注塑产品、五金产品等"。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李兵兵、夏志武及监事罗仕宏分别担任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的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资产状况良好,以往履约情况良好,目前不存在无法向公司提供合格产品的可能性,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2. 惠州市德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惠州市德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23日,主营业务为"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工业及家用自动化设备等"。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惠州市德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德赛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白小平担任惠州市德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的监事,公司监事罗仕宏担任惠州市德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的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资产状况良好,以往履约情况良好,目前不存在无法向公司提供合格产品的可能性,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3. 惠州德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惠州德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07月24日,主营业务为"线路板及上述相关配件及原材料的设计、生产、销售和提供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等"。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李兵兵、夏志武担任惠州德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资产状况良好,以往履约情况良好,目前不存在无法向公司提供合格产品的可能性,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 惠州市德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惠州市德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08月23日,主营业务为"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机电安装、航天航空、通信、港口与航道工程监理;设计咨询;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夏志武担任惠州市德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资产状况良好,以往履约情况良好,目前不存在无法向公司提供合格产品的可能性,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方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16,857	4,866	31,025	1,355
惠州市德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15,264	2,456	13,855	165
惠州德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868	-35,351	37,209	-17,497
惠州市德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89	-971	214	-12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惠州市德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为公司的供应商,主要向公司销售塑胶产品,销售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惠州市德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供应商,主要向公司销售自动化设备,销售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惠州德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惠为公司的供应商,主要向公司提供PCB板外发加工,销售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惠州市德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为公司的供应商,主要向公司提供惠南工厂建设(即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集成产业化建设项目和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管理咨询,销售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对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必要的,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相关日常关联交易还会持续。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提前将《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总结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给我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以往的实际情况,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当的商业行为,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作出有关关联交易决议的过程中,履行了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关联董事依据有关规定回避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给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风险,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提供的2019年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审查后认为,公司较好地执行并完善了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2019年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实际经营所需,不存在由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关系而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预计的2020年关联交易遵循了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荐机构认可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的总结情况,并同意公司2020年的预计关联交易。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0-011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德赛西威")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年11月2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2166号文《关于核准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42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042,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和其他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70,213,584.9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1,786,415.09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7 年12月20日缴纳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7】4828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971,786,415.09
加: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84,558,159.86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99,822,263.76
其中:以前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以前年度偿还银行贷款资金	–
以前年度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29,110,040.62
本年度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70,712,223.14
本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本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余额	1,356,522,311.19

注: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差异1,300,000,000.00元,系募集资金用于理财产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结合《公司章程》,于2016年3月11日制订了《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17年12月20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签署的上述相关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签署的上述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及履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7年12月,公司分别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协定存款合同》,活期基本存款额度均为50万元,账户存款余额超出基本额度部分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其中:定期存款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2008020129886668868	114,119.36	–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2008020129668888888	15,085,744.38	–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	44050171863509998888	12,419,029.34	–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741946886889	28,903,418.11	–
合计			56,522,311.19	–

注: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差异1,300,000,000.00元,系募集资金用于理财产品。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由于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项目承诺投资总额,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减少"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除上述变更外,本年度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形。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1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32,567.44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8年6月公司从"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集成产业化建设项目"转出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5,011.39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5月28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投资完成,尚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根据募投项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进行专户储存。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2019年1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该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2019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该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 当前汽车零部件企业面临严峻的市场环境,汽车电子技术处于快速革新的阶段,经公司审慎研究后决定延长部分募投项目的预定完成日期。2019 年 8 月 19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募投项目"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和"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完工日期分别从2019 年 12 月与 2019 年 11 月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7,178.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71.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982.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否	61,205.42	61,205.42	3,338.70	39,948.94	65.27	2021年6月	4,034.45	不适用	否
2.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集成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98,451.99	98,451.99	11,955.75	12,282.59	12.48	2021年5月		不适用	否
3.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1,625.31	21,625.31	1,776.77	1,854.77	8.58	2021年6月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48,059.13	15,895.92		15,895.92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9,341.85	197,178.64	17,071.22	69,982.22			4,034.45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	229,341.85	197,178.64	17,071.22	69,982.22	–	–	4,034.45	–	–

项目	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和"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完工日期分别从2019年12月与2019年11月调整至2021年6月。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18年与2019年上半年,中国狭义乘用车产销量均出现同比下滑,汽车零部件企业普遍业绩承压,市场环境严峻。公司根据市场预期,对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的投资节奏进行适当的调整,同时,公司着力改造、完善现有生产设备,提升生产效率。根据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后,拟将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的预定完工日期延长至2021年6月。由于当前汽车电子技术处于快速革新的阶段,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对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进行完善,使其更加匹配公司目前及未来的研发需求。完善后项目实施复杂度提升,经公司审慎研究后,拟将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完工日期延长至2021年6月。为了满足目前的研发需求,公司在南京、成都、上海均设立了研发公司,在当地扩充研发团队。 上述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在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计算不考虑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减少"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1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32,567.44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5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转出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5,011.39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5月28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5,652.23万元,另有1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0-012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财政部新发布的相关通知,公司应于2020年一季度报告起按新收入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告的披露。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是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收入准则及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
4、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的规定于2020年1月1日起实行新收入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和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并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准则,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变更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0-013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19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为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0年5月13日(星期三)14:00-16:00在全景网提供的网上平台举办2019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TAN CHOON LIM先生,独立董事李春歌女士,财务总监谭伟恒先生,董事会秘书章俊先生,保荐代表人付爱春先生。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0-014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德赛西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9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下午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3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3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和畅五路西103号德赛西威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总结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别说明:
以上所有议案均需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通过;
议案5、议案6、议案7与议案8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实行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总结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应当提交的材料: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5月15日(9:00-11:00,14:00-16:00)。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邮寄、传真方式登记,参见附件3。
4、登记地点: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和畅五路西103号德赛西威会议室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林洵沛
(2)电话号码:0752-2638669
(3)传真号码:0752-2655999
(4)电子邮箱:Securities@desay-svautomotive.com
(5)联系地址: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和畅五路西103号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其他事项:出席会议的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20
2.投票简称:西威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股东根据本通知《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总结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股份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附件3: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单位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备注事项	